

兖教体发〔2022〕64号

关于开展“优秀防溺水短视频”作品 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镇（街）教委，各区直（民办）学校幼儿园：

夏季是未成年人溺亡高发季节，为防范未成年人溺水事故发生，教育系统广大师生创作发布了一大批优秀短视频，通过电视、广播、网站、微博、客户端等新媒体刊发，切实增强了全社会防溺水安全意识。为鼓励先进，树立典型，更好做好防溺水宣传，区教体局和区融媒体中心决定从即日起征集短视频作品，并通过融媒体中心今兖州客户端进行投票评选，并对优秀作品进行表彰。现就评选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赛对象

全区中小学、幼儿园在校师生。

二、上报要求

（一）参赛作品应为原创、合法作品。围绕“防溺水”主题开展制作，作品中不得涉及违反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的内容，

不得有色情、极端暴力、血腥等不良内容。所有作品均为原创，参赛者本人要承担因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、著作权、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。

(二) 短视频作品时长原则不超过五分钟。要求主题突出，形式新颖，具备教育性、逻辑性和趣味性，鼓励采用多种表现形式和表达手法。短视频格式以 MP4 主流高清通用格式为主，分辨率不得低于 1280×720(16:9)，画面清晰稳定，无明显噪音，无水印。附件视频标题为“宣传作品+学校名称+作品名称+短视频+参赛人姓名+手机号”。

(三) 每位参赛者最多提交 2 部作品，作者署名不超过 3 人。如有指导老师，请单独标注，有且只能 1 名。

三、上报时间及方式

自通知下发之日起至 8 月 10 日前，将作品及《“优秀防溺水短视频”作品汇总表》(纸质盖章及 word 电子版)报至区教体局安监科。

四、评选方式

所有参选作品，区教体局进行初步筛选，挑选优秀作品在区融媒体中心今兖州客户端参评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本次评选设优秀组织奖、优秀指导奖及个人一、二、三等

奖若干，并颁发证书。

联系人：杨冬梅，3411946。

附件：“优秀防溺水短视频”作品汇总表

济宁市兖州区教育和体育局 济宁市兖州区融媒体中心

二〇二二年八月四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“优秀防溺水短视频”作品汇总表

单位（公章）：

报名日期： 年 月 日

序号	作品名称	第一作者 姓名	其他作者 姓名	第一作者 联系电话	第一作者 单位	指导 教师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
注：具体行数，可根据报名数量自行添加。